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清源股份拟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考虑到清源股份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本次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融资主体	担保方	核定的担保额度	融资机构	预计签约时间	担保方式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1 亿元人民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分行营业部	2017 年 3 月	连带责任担保

（二）公司对本授权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皮山”）

成立日期：2014年08月27日

注册地址：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皮山农场正康小区9栋2单元302室

法定代表人：王志成

注册资本：6,600万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站项目筹建，太阳能电站运营及维护管理，太阳能电站设备销售太阳能电站项目筹建，太阳能电站运营及维护管理，太阳能电站设备销售

财务状况：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01,566,346.05元，净资产为66,000,000.00元，流动负债合计为35,556,346.05元，负债总额为35,556,346.05元，2016年1-9月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0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清源皮山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上述担保文件，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预计的担保额度，具体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公司将定期进行披露。在相关文件签署前，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在担保的额度范围内调整担保方式，并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担保文件。

四、本次担保事项的审批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会结合上述公司的经营情况、资

(本页无正文，仅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 波



常 亮

